

#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沪人社职〔2024〕370号

## 关于上海市养老服务 and 老龄产业协会 继续承接上海市职业技能等级认定 社会培训评价组织等资质的复函

上海市养老服务 and 老龄产业协会：

你协会《关于商请将上海市第二批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社会培训评价组织等三项资质由上海市养老服务 and 老龄产业协会继续承接的函》收悉。经研究，同意你协会整体承继原上海市养老服务行业协会上海市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社会培训评价组织、上海市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评价机构、上海市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等资质，请你协会按要求做好相关工作。

特此复函。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11月13日

(此件主动公开)

---

抄送：上海市职业技能鉴定中心，上海市就业促进中心，  
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4年11月13日印发

---